生效日期:2019年12月16日

創興銀行 - 股票託管服務收費表 (修訂版)

處理股票及有關交收之服務

類別	每單收費
存入股票收費	首 100 手每手港幣 10 元, 其後每手港幣 2 元 (最低收費為港幣 30 元)
提取股票收費	免收
中央結算交收指示服務費	一般免收
(每種股票、每指示計)	如涉及付款指示,服務費為港幣 30 元
	如以即時貨銀對付("RDP")方式付款,另需支付匯款費用

賬戶服務

類別	每單收費
每半年收取之託管費	首 17,000 手每手港幣 0.15 元,其後每手港幣 0.10 元 (最低收費港幣 100
(按客戶每年於6月1日及12月1日	元,無論賬戶是否存有股票)
股票賬結存計算)	
不動賬戶服務費	免收

代理人服務及企業行動

類別	每單收費
代收股息費 ²	所收股息金額之 0.50%。如收費超越港幣 / 人民幣 2,500 元,其後收費為
	餘數之 0.25% (最低收費為港幣 / 人民幣 30 元),最高收費為 10,000 元。
代收紅股、供股、以股代息費	首 100 手每手港幣 10 元,其後每手港幣 2 元 (最低收費為港幣 30 元)
處理公司私有化 / 股份收購手續費 ²	收購代價之 0.125% (最低收費為港幣 / 人民幣 30 元), 最高收費為 10,000
	元。
處理股份分拆 / 合併手續費	每項收費港幣 30 元

其他服務

類別	每單收費
申請新股費	每份申請收費港幣 100 元
追討股息費 ²	手續費港幣 150 元,另加所收股息金額之 0.50%。如收費超越港幣 / 人民
(每項、每期)	幣 2,500 元,其後收費為餘數之 0.25% (最低收費為港幣 / 人民幣 30 元)
追討紅股費	手續費港幣 150 元,另加首 100 手每手港幣 10 元,其後每手港幣 2 元
(每項、每期)	(最低收費為港幣 30 元)

備註:

- 1. 不足一手亦視作一手計算。
- 2. 如為人民幣計價證券,概以人民幣按上述準則計算。
- 3. 由本行代客戶支付予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、稅務局及 / 或股票過戶處之各項費用,將會悉數在客戶賬中扣除。
- 4. 其他未載於本表格之服務及收費,請向本行證券業務部職員查詢。
- 5. 本行保留調整各項收費之權利。